

食品经营准入门槛提高

销售食品须先拿流通许可证,无证卖食品将受重罚

本报讯(记者 奕娜)对于食品流通经营户隐瞒真实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申请食品流通许可的,工商部门不予受理和许可,经营户在1年内不得再次申请流通许可。记者昨日从市工商局获悉,我市《食品流通许可证》的申领、发放工作已经正式启动。从此,我市食品经营的准入门槛大大提高。

销售食品 先拿流通许可证

“今年6月1日,《食品安全法》取代了《食品卫生法》,沿用了多年的由卫生部门颁发的《食品卫生许可证》被《餐饮服务许可证》、《食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流通许可证》所取代。”市工商局有关人员解释说,凡在周口行政区域内有固定经营场所,从事食品(指预包装食品和散装食品)流通经营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其他经济组织,如商场、超市、食杂店等,要按照“证照分离、

先证后照”的原则,依法取得食品流通许可,凭《食品流通许可证》申请办理营业执照后,方可从事食品销售活动。根据有关规定和我市实际,《食品流通许可证》的发放管理工作由县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机构(消保股)承担。

市工商局有关人员介绍,目前有三类食品经营者需要办理《食品流通许可证》:一是新开业的食品经营者。二是原《食品卫生许可证》到期的经营者。食品经营户已领取《食品卫生许可证》的,有效期满前继续有效,但若原许可证的许可事项发生变化或已到期,经营户应申请办理新证。三是自愿更换新证的经营者。

拿流通许可证 须经严格审批

“《食品流通许可证》在流通领域代替了原来的《食品卫生许可证》,审批条件更为严格,内容涵盖经营场所、设施要求、人

员健康状况、食品安全制度、经营条件等。与办理卫生许可证不同,申请《食品流通许可证》不用提供健康证明。依据《食品安全法》,健康证明已变为后置审批条件,是工商部门监督检查的内容之一。”市工商局有关人员介绍,对于申请办理《食品流通许可证》的经营者,环境卫生、存储安全是现场核查的重点内容,包括食品经营场所要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距离;食品经营场所与个人生活空间要分开;经营者有无消毒、更衣、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腐、防尘、防蝇、防鼠、防虫、洗涤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设施;贮存、运输和装卸食品的容器、工具和设备要安全、无害,并符合保证食品安全所需的温度要求等。

“《食品流通许可证》的发放,大大提高了食品经营的准入门槛,可以从根本上遏制食品安全问题,经营者、消费者都能从中受益。”

无证卖食品将被重罚

据悉,根据《食品安全法》规定,未经许可从事食品经营活动的,工商部门将没收违法所得、违法经营的食品和用于违法经营的工具、设备、物品;违法经营的食品货值金额不足1万元的,并处2000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货值金额1万元以上的,并处货值金额5倍以上10倍以下罚款。未取得食品流通许可的,经营户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被吊销《食品流通许可证》的经营户,其负责人自处罚之日起5年内不得从事食品经营管理工作;若食品经营者聘用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人员从事工作,工商部门将吊销许可证。”市工商局有关人员告诉记者,《食品安全法》把食品流通环节盯得更紧管得更严了。

线索提供:潘高锋



乡村办起革命展览馆 吸引众多参观者

近日,太康县高贤乡聚台岗村举办的豫东冀鲁豫革命根据地展览馆揭牌。该展览馆内有高柴书院、豫东抗日中学、豫东冀鲁豫革命根据地——聚台岗等内容,附近的村民和学生都到这儿学习参观。

(记者 孙安平摄)

◆一吐为快

“草根”论坛激发民间智慧

□周平

11月1日,上万名网友轻点鼠标,首届广东网民论坛在广东科学中心开坛。会场的座位构成了一个大大的“@”,来自全国的108名网友绕圈而坐,拍砖灌水,纵论金融危机下广东的“生存法则”。(据11月2日《南方都市报》报道)

说到底,网民论坛实际上是民间论坛,是“草根”论坛,是集聚民间智慧、促进网络问政的平台。从这一点来说,旨在激发普通民众参政热情、借网民之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网民论坛,具有标志性的意义,其形式本身就值得借鉴。对于网民们在网民论坛发出的感性的或理性的声音,政府和官员真诚地去倾听、理解、消化和吸收,“草根”们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必将汇集为推动社会进步的强大力量。

互联网问世以来,越来越

深入地介入到了民众的经济社会生活以及政治生活。个人表达和公共讨论,经由网络弥漫于社会。既然网民论坛祭出网民的旗号,

实际上就已经显示论坛的生命力来源于蓬勃的网民。应当澄清的是,网民并非新的人类,网民就是你我他。网民论坛把“处江湖之远”的一个个网民“拉”到一起,纵论政策得失,表达民生诉求,求解发展大计,民间智慧以“迸发”的姿态得以显现。

网络空间从来不乏真知灼见。只是,在平日,就像网民们在敲打键盘、点击鼠标表述激扬文字时是“潜伏”在他们各自的电脑前一样,这些真知灼见散乱地分布在社会的各个角落。有了网民论坛,网民们从“幕后”走向了“前台”,他们的真知灼见也从“散乱”的状态变成了“集聚”的状态。就像时代需要多样的声音一样,社会需要“草根”论坛,当“草根”的声音不断被反映出来,民间智慧才能得到最大限度的激发,再经过不断博弈,社会各界才能更清楚地看到什么才是当下这个社会最需要的。

手机脱漆,不在保修范围?

本报讯(记者 奕娜 实习生 陈永辉)近日,家住川汇区的郑先生拨打本报新闻热线,诉说自己遇到的烦心事:他购买的新手机用了不到两个月,外壳就开始脱漆,他多次到该品牌手机售后服务部咨询,得到的答复却是外壳不在保修范围,不予保修。

郑先生说,今年年初,他在市区网通公司楼下三星专卖店花3500元购买了一部三星G508E型号的手机,但是没想到,用了一个多月后,手机外壳开始掉漆。一开始,郑先生以为是自己在使用时不小心造成的,没有在意,可是后来手机掉漆越来越严重,现在手机漆面已经大面积脱落,手机不但没有了美感,也没有了手感。“花几千元买了一部名牌手机,本想能用时间长点,没想到竟然出现了这样的问题。”今年9月份,郑先生把手机拿到三星专卖店,工作人员让他到售后服务部咨询。郑先生又来到位于荷花市场的三星手机售后服务部,但是工作人员却说手机脱漆不是质量问题,不在保修范围之内。经过郑先生据理力争,工作人员答应向厂家反馈。随后,工作人员对郑先生的手机进行了拍照,并交给了厂家。一个多月过去了,郑先生跑了不下十趟,电话也打了不少。对于郑先生的一次次询问,该售

后服务部工作人员总是今天推明天,明天推后天,一直推到现在依然没有给予确切的答复。

在了解了郑先生的情况后,记者向三星周口售后服务部进行了咨询,和郑先生所反映的情况一样,工作人员称厂家对手机只保修内部质量问题,外壳脱漆等外观问题不在保修范围,他们也没有解决办法。

随后,记者查询了相关法律法规,根据我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国家质检总局等部门颁布的《移动电话机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因结构或材料因素造成的外壳裂损等性能故障,没有在意,可是后来手机掉漆越来越严重,现在手机漆面已经大面积脱落,手机不但没有了美感,也没有了手感。”根据郑先生反映的情况,非人为因素造成的外壳脱漆应属于性能故障,应该在保修范围之内。此外,记者上网查询发现,反映三星手机外壳脱漆的网友很多,但是大多都没能得到保修。

新闻 110
(8202345 8282345)

欢迎提供
新闻线索

商水:发起“端锅”行动 居民擅自安装最高可罚5000元

本报讯 不经意间,商水县城的居民楼屋顶上、阳台上,用来接收电视信号的卫星电视接收器(俗称“天线锅”)悄然增多。为了不给不良文化的传播留下空隙,日前,该县广电局联合公安、工商等部门集中发起了“端锅”行动。据介绍,居民擅自安装最高可罚5000元。

执法人员在该县公园小区、新城广场等一些小区发现不少居民安装了“天线锅”。这些“锅”款式大小不一,有的比较隐蔽,有的干脆放在很显眼的位置。而且住宅小区内宣传免费安装卫星天线的小广告到处都是,广告上面明确的写着,安装的价格、收取的频道、还有这些“锅”的好处。一王姓退休教师抱怨道,现在政策明确规定,禁止安装卫星天线,这些小广告在一定程度上误导了老百姓。“听说安‘天线锅’经济实惠,我也就跟风装了一个。”居民李女士坦言。

既然有不少市民觉得安“锅”经济实惠,为什么还要限制呢?该县广电局负责人说,国家主要是考虑信息安全问题,用户用卫星电视接收哪些频道收看哪些电视节目是难以监控的,这就给一些不良文化的传播留下了空隙。这位负责人称,禁止安装“天线锅”,少部分用户为图便宜有抵触心理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必须依法拆除。

据悉,安装“天线锅”必须向当地县、市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申请,报省有关部门审批。私自安装的,对个人可处5000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可处50000元以下的罚款。

(王新政)



扶沟籍小伙回母校讲述受阅经历

10月29日,参加今年国庆大阅兵装备方阵方阵的扶沟籍青年苏宇飞,来到曾经就读的学校——扶沟县城关镇二中看望师生,与他们面对面讲述在天安门广场接受检阅时的台前幕后。10月1日上午,苏宇飞作为九六A式坦克方队的一名驾驶员,在新中国成立60周年阅兵式上接受了检阅。图为同学们争相观看苏宇飞带回的《新中国成立60周年国庆首都阅兵装备方队纪念》画册,了解他在阅兵村里的训练和生活经历。

(岳建辉 卢付昌 摄影报道)

爱心义工助重病男孩重燃希望

□记者 奕娜 实习生 陈永辉

7岁,对于一个孩子来说,本该是正在无忧无虑地享受着童年时光,但是对于文文来说,却要承受着先天性心脏病的折磨。不能跑、不能跳、不能和同龄的孩子一起玩要,这些让文文失去了太多童年的快乐!文文需要手术,但是一家6人有4人身患重病,仅靠3亩多地维持生计,原本就贫困的家庭面对天文高昂的手术费更是无能为力。就在一家人几近绝望的时候,有这么一群人,他们的爱心行动让文文有了获得重生的希望,他们,就是周口义工联合会的义工们,一群普通、平凡但又很让人尊敬的人。

贫困家庭四人患病

文文姓李,家住西华县李大庄乡黄楼村,父亲患有小儿麻痹症,基本丧失劳动能力,母亲患有先天性痴呆,智商只相当于6岁孩子,奶奶已经80高龄,患有偏瘫,文文还有一个哥哥和一个姐姐,一家人仅靠3亩多地的收成和低保维持生活。生活的拮据和病痛的折磨,让一家人经常以泪洗面,有苦难言。

今年4月份,文文在郑州被查出患有先天性心脏病、肺动脉宽、肺动脉高压、左室增大,手术费用需要3万多元。3万多元对于一个年收入只有3000元的特困家庭来说,无疑是个天文数字。因此,文文一直没能手术。后来,文文的病情越来越重,病情

的折磨加上营养不良,文文显得面黄肌瘦。但是一家人除了无奈,实在想不出什么办法给孩子治病。

绝望之时好人相助

就在文文一家人陷入极度绝望的时候,周口义工联合会的义工夏宇从一个朋友那里得知了文文的情况。夏宇把文文的事情告诉了其他义工,经过商议,大家决定帮助文文治病。为了详细了解孩子的病情,10月14日,他们带文文去郑州第七医院做一次确诊。10月16日,诊断结果出来了,医生建议尽早手术,不要再拖下去,否则,孩子的病情会越来越严重。

事不宜迟,时间就是生命。义工们马上与慈善机构以及郑州七院联系,希望能够得到救助或者减免费用。但是慈善机构和郑州七院告知,先天性心脏病的救助范围是二联以下,而文文是四联,不在救助之列。不过,考虑到文文的家庭情况,郑州七院决定减免5000元的手术费。虽然减免了5000元,但是与做手术需要的3万多元还相差很远。

“没有其他办法,只能靠募捐了!”10月16日晚,周口义工联合会的理事们召开了一次紧急会议,成立了由大象、洋洋、泡泡、阿龙、缙子、何艳红、夏宇等义工组成的募捐小组,并向市慈善总会和市红十字会

明了情况,获得了募捐许可。他们提出了“一元钱能使一个生命重生”的口号,分别在市区七一一路、周口师范学院、浙江家具广场、建材城等处设置了募捐点,向过往的行人及周边的商户介绍文文的不幸遭遇,号召大家献出一份爱心。

一元钱让一个生命重生

在各募捐点,市民们纷纷驻足观看募捐宣传板,当看完文文的不幸遭遇后,纷纷解囊捐款。在浙江家具广场,商户和市民被文文的不幸遭遇打动了,同时也被义工们的行动感动了,10元、50元、100元……大家各尽所能,踊跃捐款。义工们的行动感动了一位路过的病人,她强烈要求加入义工联合会,并拿出自己看病的钱投进了募捐箱。

在周口师范学院,学生们拿出自己平时节省的零用钱毫不吝啬地投进捐款箱,1元、5元、10元,钱不多,却感动着在场的每一个人。

夏宇告诉记者,由于刚开始的募捐数额很少,他的心情很沉重,这让他想起了安涛(曾经被义工帮助的孩子)的爷爷,一个值得他尊敬的老人,去年因为安涛患病,大家给安涛募捐的时候,安涛的爷爷每见到一位捐款的人都会脱帽鞠躬表示感谢。“他是一位很要强的老人,他能给我信心。”夏

宇对记者说,“我犹豫了半天,最后还是决定告诉他文文的事,因为我相信他一定会捐钱,并且我能从这里得到力量。10月25日,我来到了安涛的家,安涛的爷爷看过宣传页,毫不犹豫地拿出身上的钱,总共26元。他的手因为帕金森症有点颤抖,当他颤抖的手递给我钱的时候我哭了,我没有接,硬给他推了回去,我从他手里抽出一块钱。安涛的爷爷给了我很多力量。”

截至10月27日,义工们已筹集善款26000多元,加上以前募捐剩下的1700多元,已经有28000多元了,基本上够文文的手术费了。随着募捐缺口的缩小,义工们的心情也随之好转,义工郭先生告诉记者,一想到文文很快就可以做手术了,他觉得自己这些天的忙碌很有意义。

10月28日,义工们与郑州七院取得了联系,咨询文文手术的确切费用,院方说预计要3万元左右,没法确切地估算。现在院方和北京的慈善机构取得了联系,他们正想办法募捐。当义工们问到文文的手术有没有什么问题时,医生说,文文的肺动脉高压比较严重,住院后需要先降压,等降下来稳定后才能手术,心脏手术不算什么,对他们来说是个小手术,只是肺动脉高压不好把握,增加了手术的风险。“希望文文能够平安度过手术,像其他孩子一样快乐地生活。”夏宇和其他义工们一起祈祷。